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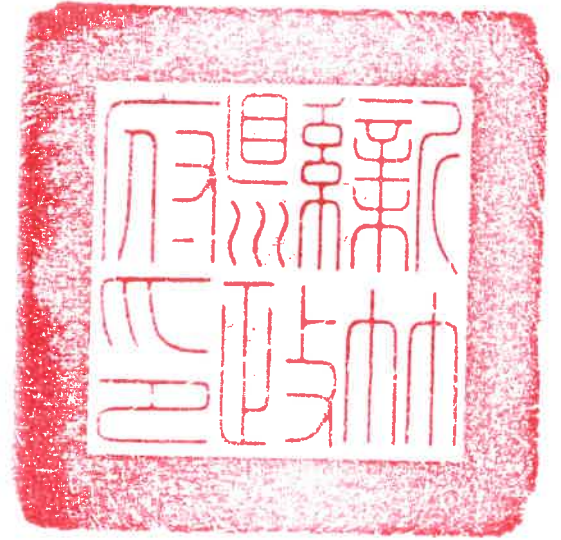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產城字第1105210699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公開展覽「變更寶山都市計畫（第四次通盤檢討）案」暨「擬定寶山都市計畫細部計畫案」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、第23條、第28條暨同法臺灣省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日期：自民國110年3月29日起30天。

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

（一）新竹縣寶山鄉公所、本府產業發展處。

（二）新竹縣都市計畫網（<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>）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都市計畫公展書圖」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
三、公開展覽說明會日期及地點：

（一）第一場：110年4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整。

（二）第二場：110年4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3時30分。

（三）地點：新竹縣寶山鄉公所5樓禮堂（新竹縣寶山鄉雙園路2段325號）舉辦說明會。

四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計畫案如有相關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及地址向本府產業發展處提出。

縣長楊文科